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12月26日下午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彭义兴先生主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和本次会议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彭义兴先生全票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彭义兴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副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雷凤莲女士全票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雷凤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委员：周益平先生、虞义华先生、彭义兴先生，由周益平先生任主任委员；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虞义华先生、蒋海洪先生、雷凤莲女士，由虞义华先生任主任委员。

以上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雷凤莲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雷凤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有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毛志平先生、乐珍荣先生、彭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有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乐珍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乐珍荣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有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明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有关公告。

刘明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富山大道 999 号

邮政编码：330200

电话（传真）：0791-85950380

电子邮箱：sanxinkeji1997@163.com

刘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胡月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胡月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富山大道 999 号

邮政编码：330200

电话（传真）：0791-85950380

电子邮箱：huyue0791@163.com

胡月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黎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黎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

任职人员简历

彭义兴：男，195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多年来从事医疗器械行业，曾任职于丰城医疗器械厂（1988-1991 年，厂长）、上海达美医用塑料厂（1992-1996 年，销售经理）。自 1997 年 3 月三鑫有限成立以来一直在本公司任职，曾任三鑫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彭义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5,115,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79%。彭义兴先生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雷凤莲女士为夫妻关系，共同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彭义兴、雷凤莲夫妇之女彭玲女士为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除此之外，彭义兴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雷凤莲：女，196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 高级工程师。多年来从事医疗器械行业，曾任职于丰城医疗器械厂（1988-1991 年，生产厂长）；自 1997 年 3 月三鑫有限成立以来一直在本公司任职，曾任三鑫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黑龙江鑫品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菲拉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威力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雷凤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3,241,2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4%。雷凤莲女士与公司董事长彭义兴先生为夫妻关系，共同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彭义兴、雷凤莲夫妇之女彭玲女士为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除此之外，雷凤莲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毛志平：男，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职于江西省未来广告公司（1999-2001 年，策划部经理）、江西省电视台（2001-2002 年，广告二部策划经理）、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2002-2003 年，投资部主管）。2003 年 12 月加入三鑫有限，历任销售部经理、营销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成都威力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黑龙江鑫品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西鑫威康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毛志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数量为 448,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毛志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钟华：女，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长城证券南昌营业部经纪业务（1997 年 2 月-2002 年 4 月，部门经理）、中航证券经纪业务管理部（2002 年 5 月-2002 年 7 月，副总经理）、中航证券北京营业部经纪业务（2002 年 8 月-2003 年 9 月，副总经理）、长城证券南昌营业部经纪业务（2003 年 10 月-2009 年 4 月，副总经理）、招商银行南昌分行西湖支行对公信贷部（2011 年 7 月-2012 年 2 月，对公信贷部经理）。2012 年 3 月加入江西省省属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曾任资本资产运营部副经理。现任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钟华女士由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顺【2019】113 号江西国资支持民营企业专项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中航信托”）向董事会推荐并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日，中航信托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9%，钟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中航信托外，钟华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

司章程》的规定。

周益平：男，196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江西会计师事务所、江西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江西分所副所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周益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虞义华：男，197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应用经济学院区域与城市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教授，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善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虞义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蒋海洪：男，197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副教授，执业律师，现任上海健康医学院医疗产品管理专业主任、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兼任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高级研修学院、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中国医学装备协会等单位特聘专家或分会委员，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学会理事，上海市食品药品安全研究会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蒋海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亦

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乐珍荣：男，196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会计师。曾任职于江西东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980-2004年，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04-2005年，财务总监）、江西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2006年，财务总监）、江西博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06-2009年，财务总监）、江西凯源科技有限公司（2009-2011年，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1年6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宁波菲拉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乐珍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数量为 448,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0%，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乐珍荣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彭玲：女，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公司总经理秘书、技术中心技术员、车间主任、生产二厂厂长，具有丰富的医疗器械生产和质量管理经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威力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成都威力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彭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彭玲女士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义兴、雷凤莲夫妇之女，除此之外，彭玲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彭玲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刘明：男，198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2011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技术中心注册专员、办公室政策主管、证券投资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投资部总监，四川威力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数量为 56,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刘明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明先生已于 2015 年 9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胡月：女，199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3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成本会计、证券投资部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胡月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胡月女士已于 2017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黎明：男，198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会计专业，审计师。2010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审计部审计专员、审计主管。2015 年 10 月起担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黎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